

文章编号: 1673-1646(2025)05-0172-07

新出唐《陆勳墓志》及其文史价值考论

高慎涛

(临沂大学 文学院, 山东 临沂 276000)

摘要: 今存志怪小说集《集异志》, 署名“唐比部郎中陆勳”, 共撰集周秦汉唐以来故事二百余则。长期以来, 陆勳事迹湮没无闻, 新出土唐代《陆勳墓志》可补充作者家世、科第、生卒、历官等详细信息, 而且墓志所载陆勳卒年对于判断《集异志》为伪书提供了确凿证据。《集异志》多是汇集他书所载内容而成, 其所载条目多出《文献通考》, 可知其成书不会早于元至治二年(1322年)《文献通考》刊行之时。今本《集异志》最早存于《宝颜堂秘笈续集》, 结合明人作伪学风及《宝颜堂秘笈》不乏伪书的情况, 可断定《集异志》成书应即是在明末万历年间《宝颜堂秘笈》刻行之时。

关键词: 陆勳; 墓志; 《集异志》; 伪书

中图分类号: I206.2 **文献标识码:** A **doi:** 10.62756/xbsk.1673-1646.2025129

引用格式: 高慎涛. 新出唐《陆勳墓志》及其文史价值考论[J]. 中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5, 41(5): 172-178.

Textual Research on Newly Unearthed *Epitaph of Lu Xun* of Tang Dynasty and Its Cultural and Historical Value

GAO Shentao

(College of Liberal Arts, Linyi University, Linyi 276000, China)

Abstract: In the extant novel of monsters and legends *Ji Yi Zhi*, there are more than 200 stories since Zhou, Qin, Han and Tang Dynasties, which are signed by Lu Xun. For a long time, Lu Xun's biography has been unknown. The newly unearthed *Epitaph of Lu Xun* of Tang Dynasty can supplement the detailed information of the author's family background, family rank, birth and death, officials experience, etc. Moreover, the year of Lu Xun's death contained in the epitaph provides conclusive evidence for judging *Ji Yi Zhi* is a fake book. *Ji Yi Zhi* is mostly a collection of the contents contained in other books, and most of its entries are from *Literature General Examination*. It can be seen that its completion can not be earlier than 1322, the years of the publication of *Literature General Examination*. The present edition of *Ji Yi Zhi* first existed in the sequel of *Bao Yan Tang Secrets*. Combined with the false style of study of Ming people and the fact that there are many fake books in *Bao Yan Tang Secrets*, it can be concluded that *Ji Yi Zhi* was written at the time when *Bao Yan Tang Secrets* were engraved in Wanli Period of the late Ming Dynasty.

Key words: Lu Xun; epitaph; *Ji Yi Zhi*; fake books

今存志怪小说集《集异志》, 署名“唐比部郎中陆勳”, 共撰集周秦汉唐以来故事241则。是书始见录于晁公武《郡斋读书志》, 记为《陆氏集异记》二卷。马端临《文献通考》皆依陈氏之说。至元修《宋史·艺文志》作《集异志》二卷, 自此以降, 明清书目中多依《集

异志》之名。此书主要有四卷本、二卷本传世。四卷本有明刻本和明钞本。明刻本为万历年间绣水沈氏尚白斋刻本, 存《宝颜堂秘笈续编》, 每卷卷首均有“宝颜堂订”字样, 其中卷一题“明华亭陈继儒、绣水郁嘉庆校”、卷二题“明华亭陈继儒、绣水张弢校”、卷三题

收稿日期: 2024-10-08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 中古塔铭文学文献整理与研究(23BZW048); 2025年山东省人文社会科学课题一般项目: 出土唐代文人墓志研究

作者简介: 高慎涛(1978—), 男, 教授, 博士, 硕士生导师, 从事专业: 中国古代文学。E-mail: gaoshentao@lyu.edu.cn.

“明华亭陈继儒、绣水陈天保校”、卷四题“明华亭陈继儒、海盐姚士彝校”。明钞四卷本每卷均署“陈继儒同高承埏校”，内容上与刻本只有个别字有出入，当是同出一系。另有上海图书馆馆藏二卷明钞本，《四库丛目存书》(子部 245)据此影印。上海图书馆所藏明钞本在内容上与四卷本基本相同，个别条目在分合上有异，后半部分在次第上有所差异，内容上除多出两条目外，余皆相同。另有一卷本，收入重编《说郛》《说库》等丛书，“不唯节其目，亦时省其文，自行编次”^{[1][1177]}，其源出四卷，属节录本。

1 唐比部郎中陆勳考释

现行《集异志》署名唐比部郎中陆勳(实为伪书,详后),然传世文献关于陆氏生平知之甚少。所见诸资料者有三:《元和姓纂》卷十载其为吏部郎中,并记其父、祖之名;《旧唐书·懿宗本纪》“咸通十二年(871年)三月”条载兵部员外郎陆勳等试宏词选人;《全唐诗》载李郢有《秋晚寄题陆勳校书义兴禅居时淮南从事》,知其曾领校书衔、任淮南从事。今据《集异录》署名又知其可能为“比部郎中”,其余皆不知晓。笔者今于毛阳光教授处见新出土《唐故朝散大夫守秘书少监柱国赐绯鱼袋陆公墓志》拓片,详见图 1,志主正是唐人陆勳,可补充其生平阙如之憾。今先将墓志予以录文,并对陆勳生平详加考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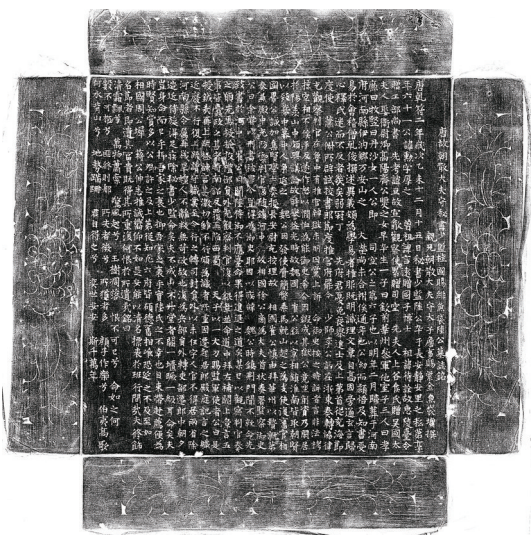


图 1 新出土《唐故朝散大夫守秘书少监柱国赐绯鱼袋陆公墓志》拓片

1.1 陆勳墓志录文

新出土《唐故朝散大夫守秘书少监柱国赐绯鱼袋陆公墓志》拓片中铭文题为:“唐故朝散大夫守秘

书少监柱国赐绯鱼袋陆公墓志铭”,由亲兄朝散大夫守太子詹事赐紫金鱼袋墉撰,铭文正文如下:

唐乾符二年,岁次乙未十二月二十五日,秘书少监陆公卒于长安静安里之私第,享年六十一。公讳勳,字厚之。曾祖言远,赠国子博士。祖诤待谄,故惠陵台令,赠工部尚书。先考诤亘,故宣歙观察使,累赠司空。先夫人上谷侯氏,赠吴国太夫人。娶卫尉卿高阳齐公暉之女,早卒。一子,曰欽,前华州参军;他子三人:曰孝廉、曰牧竖、曰丹沙。公即司空之第六子也。以明年二月归葬于河南府河南县伊汭乡万安山之次塋,未合祔,俟通年也。公幼而颖悟,及知书,受《易》于会稽僧乾俊,撰述异义,颇为学易者推服。既明识理,文章自高,因旁通玄言,归心释氏,迷而不返者几矣。弱冠丁先府君忧。免丧,举进士。及上第,从兖海节度使萧公倣所辟,试校书郎、节度推官。府罢,今少师李公讷在浙东,奏转协律充观察判官。在鲁中,有推官辨狱未明,囚党上诉,命御史按之。时诉者言非法拷掠,宰相不俟平反,遂作怒,以恟恟为能,御史希合因锻成其狱。公竟坐消资,乃闲居于阳羨山中,颇兴议论,故时誉益光。时魏相国崔公铉以宰相镇淮南,皆取朝贤以致幕中,幕中人争延之。魏公因发使赍简币,乘马就山,起之为支使,复旧官。相国毕公,试加集贤学士,奏授长安尉,充校理。故相国崔公慎由拜华州,以贄就第,奏监殿中,充防御判官,复随镇河内。故相国徐公商为大夫,首状奏署监察御史。公曰:“余尝以刑书被罪,今岂得为御史耶!”因以疾辞。魏公时镇荆门,闻不就命,先致书于河中崔公曰:“闻陆御史不应台命,果得进退之道矣。某已以观察判官奏之,愿先焉。”授检校礼部员外充观察判官,复以银章并命道中,拜左补阙。上章言五事,皆蠹政之甚者。时南诏反覆,再陷西蜀,天子以一大刀赐监军使者。公曰:“是授鉞哉!”再上疏极谏,言甚激切,虽不行,颇为识者所重,因迁起郎。殿庭记言之职,近废不行,复上疏请守职业,至今行之。转司封员外,以未任字人官,不得居两省,除河南县令。属再岁旱蝗,人不离叛,无苛政故也。复为兵部员外,转吏部,迁郎中,朝夕造近侍,旋得足疾,除秘书少监,命矣。夫不成山、不升堂者,阙一壘、蹶一级耳,命矣!夫岂身命而已乎,抑吾家之丧也,抑吾家之衰乎!实陆氏之不幸也。自束带赴荐便为时贤知赏,多以公卿许之。及上第,徙知凡六府,皆硕德旧相,唯恐延之不及。至如相国周公墀、蒋

公伸悉推诚向仰。如是安能以清名标表于班行间哉。夫修饰名节者,即遗其富贵。既得其所重,复何恨于所遗哉!

1.2 陆勳生平考释

《陆勳墓志》载其父为陆亘,母为上谷侯氏。其父《唐陆府君(亘)墓志》及其母《唐故吴县郡侯氏墓志》已于2002年7月在洛阳伊川县出土。陆勳父亲陆亘,《旧唐书》卷一六二、《新唐书》卷一五九中有传。据《陆亘墓志》记载,陆亘卒于大和八年(834年),卒年七一,可知生于文德二年(764年);建中四年(783年)二十岁时通经及第,贞元九年(793年)三十岁时擢甲科,元和二年(807年)四十四岁时应博通坟典科及第。起家云阳主簿,拜万年丞,转京兆兵曹掾等;先后任岳州巴陵郡、邓州南阳郡、兖州鲁郡、蔡州汝南郡、虢州弘农郡、苏州吴郡等州长官;晚年又任浙江东道团练观察处置使、宣歙池等州团观察处置等使,卒于宣州任上^①。陆勳祖为陆待佺,惠陵台令,赠部尚书。《旧唐书·陆亘传》载陆亘父“持佺,惠陵台令”,今据陆氏父子墓志可定“持”为“待”之形误。陆勳墓志载曾祖言远,赠国子博士;高祖为陆元明,第十四代祖为陆闳,梁中书侍郎。

《陆勳墓志》记载陆勳讳勳,字厚之,为陆亘第六子。《陆亘墓志》载:“公有子六人:长曰垺,前润州延陵县尉;曰墉、曰堪,应进士举;曰均、曰墀、曰域,生自德门,俱修儒业,服勤代业,必嗣家声。”^{[2]189}《陆勳墓志》撰者为亲兄陆墉,可见陆氏兄弟名字均带“土”字旁,陆勳即第六子陆域,勳当是后改之名。另据其母《侯氏墓志》,母侯紉,育有六子,“长子云奴、次子阳阳、嫡子萧八、萧八之母弟曰宋七、曰裘老、曰郭老”^{[2]188},则陆勳乳名当为郭老。《陆勳墓志》载陆勳卒于乾符二年(875年),享年六十一,可推知其生年为元和十年(815年)。陆勳娶卫尉卿高阳齐暉之女,《元氏长庆集》载《齐暉可饶州刺史王堪可泮州刺史制》,据制齐暉在任饶州刺史之前曾任刑部郎中。陆勳育有四子一女,女早卒,四子之名见于墓志,兹不赘述。

《陆勳墓志》记载陆勳弱冠丁父忧,弱冠之年在文宗大和八年(834年),此与《陆亘墓志》载亘大和八年八月卒于宣城官舍之记载吻合。陆勳免丧后举进士,按服丧三年算,实二年稍多,其举第时间

最早应在开成二年(837年)或三年(838年)初。中第后为兖海节度使萧倣所辟。《唐刺史考全编》卷六九载萧倣大中四年至六年(850—852年)任兖州刺史、兖沂海节度使^{[3]1015}。陆勳任职萧倣幕府应在此期间。陆勳自开成二、三年初参加进士考试,至大中初方上第,其间至少十余次参加考试,大概中第后长期守选未能放官,因而入萧倣幕府。在此期间曾试校书郎,所谓的“试”“检校”“兼”等职官多属虚衔,今《全唐诗》卷五九〇存李郢《秋晚寄题陆勳校书义兴禅居时淮南从事》,可证陆勳曾任校书郎一职。萧倣幕府任职满,因李讷在浙东奏事,转协律郎充观察判官。《唐刺史考全编》卷一四二定李讷任浙东观察使在大中六年至九年(852—855年)^{[3]2013},其在李讷处任判官当在此期间,任职时间应不长。志文载其在鲁中时因囚党上诉,衔冤遭陷,连坐消资,此后陆勳曾在阳羨闲居。陆氏家本吴郡,阳羨距吴郡正不远。墓志提到魏相国崔铉镇淮南时,曾辟陆勳为支使。唐朝节度使下属官员许置支使一人,其职略与掌书记同,掌管表奏书檄等。崔铉,字硕,会昌末年曾任宰相,因与李德裕有隙遂罢相。据《旧唐书·崔铉传》,其于“(大中)九年,检校司徒、扬州大都督长史,进封魏国公、淮南节度使”“咸通初,移镇襄州”^{[4]2904}。《唐刺史考全编》定其任淮南节度使在大中九年至咸通三年(855—862年)^{[3]1683}。陆勳任崔铉属官当在此间。此间,在相国毕公的力荐下,陆勳还加集贤学士,授长安尉,充校理。毕誠在咸通二年(861年)为相,陆勳当在此年离开崔铉转依毕誠。后又在崔慎由任华州刺史时,转为慎由幕府下任判官。崔慎由在出为华州刺史前的大中九年(855—858年)曾任宰相,故墓志中称其为故相国。据《唐刺史考全编》卷三,崔慎由咸通四年至五年(863—864年)为华州刺史^{[3]110},此间应是陆勳在崔慎由幕下任防御判官之时。志载陆氏后又随崔慎由“镇河国”,此处河国应即指崔慎由任河中尹,《旧唐书》本传载崔慎由由华州刺史改河尹、河中晋绛节度使,崔慎由自为墓志载为河中节观察使。崔慎由在河中任职在咸通五年(864年)^{[3]1140},据严耕望《唐仆尚丞郎表》,同年十一月入为吏部尚书,随崔慎由转吏部尚书,陆勳当结束在其墓下任职。墓志载故相国徐商首奏勳为监察御史。《旧唐书·徐商传》载徐商咸通四年(863年)为相,六年(865年)罢相,后

^① 关于陆亘生平历官可参《唐陆亘、侯紉墓志考释》,载《洛阳新出土墓志释录》,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4年,第191—194页。

出为江陵尹、荆南节度观察使^{[4]3176}。徐商当是咸通六年(865年)在江陵、荆南任上举荐陆氏为监察御史,陆勳则因此前有坐消官资之事,自认为曾刑书被罪,不当为监察御史之职。此时魏公正镇荆门,奏授礼部员外郎充观察判官。此处魏公疑为魏国公崔铉,此前陆勳曾在崔氏幕下任职。崔铉咸通六年至九年(865—868年)为荆南节度使^{[3]2686},陆氏当此时在其幕下领礼部员外衔充任判官。据墓志知陆氏后拜左补阙,应当是在咸通九年(868年)结束荆南幕府任期后的继官。墓志提及陆勳任左补阙时曾积极上书言事,多涉蜚政。志文中提及“南诏反覆,再陷西蜀”,天子赠监军使者大刀,陆勳极力反对。此事当指咸通十一年(870年)南诏西戎攻成都,西川节度使卢耽通使请降,东川节度使颜庆复率兵出战。南诏此前曾攻陷过成都,并于咸通十年(869年)遣杨西庆入朝感谢释放此前羁押的董成等人,但第二年南诏便再次进攻成都,所以志文中有“南诏反覆”之语。由此可知陆勳在咸通十一年(870年)在左补阙任上。咸通十一年(870年)陆勳的谏言虽未得到皇帝采纳,但其言行颇得赏识,遂迁起居郎,时应在咸通十二年(871年)。此后又任河南令、兵部员外,转吏部郎中,终除秘书少监。陆勳任秘书少监可由其卒年推知在乾符二年(875年)十二月之前。其任兵部员外郎亦可在《旧唐书·懿宗纪》中确认,本纪载:“咸通十二年(871年)三月,以司封郎中郑绍业、兵部员外郎陆勳等考试宏词选人。”^{[4]459}其余几任官职的任职时间则无从考证。

2 新出墓志与《集异志》辨伪

2.1 《集异志》真伪之争

《集异志》署名唐人陆勳,然不见载于《新唐书·艺文志》,不过在成书于宋初的《太平广记》中倒是有所征引,题名为《集异记》。《广记》所引《集异记》之条目,尚不能确定即出自陆氏《集异记》,亦有可能是出于唐长庆年间薛用弱所著《集异记》,亦或刘宋郭季产《集异记》,具体情况尚需详加辨析。诸家书目中,南宋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卷一三小说类最早著录此书,记为《陆氏集异记》,“陆氏”二字大概是为了和同卷所载薛用弱《集异记》相区别。晁氏曰:“唐陆勳撰。语怪之书也,凡三十二事,言

犬怪者居三之一。”^{[5]549}由此可见,晁氏当是亲见此书。元代马端临《文献通考》卷二一五《经籍考》,亦采用晁氏之说。盖马端临亦未见原书,只据晁公武之成说而已。至《宋史》卷二百六《艺文志》,一改之前《集异记》之说,出现了“陆勳《集异志》二卷”的记载。明代因循《集异志》之名,且在二卷外又出现了四卷本。清代书目中亦多记为“陆勳《集异志》”,并且在清代诸家著作中亦时有引用。如清初学者钟渊映《历代建元考》引晋哀帝隆和初童谣,云出自陆勳《集异志》;陈元龙《格物致原》更是多次引用《集异志》,且在引用武后长安牛怪条目时,明确标明出自陆勳《集异志》。其他引用者亦不乏名家,如赵翼《瓯北诗话》引《集异志》高宗时金蝦蟆事来证杜甫诗,并言唐人小说并非无稽。民国时《说库提要》以为此书“多述周秦以下怪事琐闻,有为正史所未载者,言之有征,殊异于臆造为豪者”^{[1]1177},亦是对此书多有褒奖。

清修四库全书时将此书列入存目,除此书尽言怪妖外,恐是察觉此书乃托名唐人之作,对其真伪已有怀疑。《四库全书总目》载:“旧本题唐比部郎中陆勳撰。《书录解题》及《宋史·艺文志》并作二卷。陈振孙曰:“语怪之书也。凡三十二事,言犬怪者居三之一。此书较陈氏所载多二卷,而事较振孙所记之数多三、四倍,亦不多言犬怪,岂后人附会,非其本书欤?”^②四库馆臣因《集异志》所述内容、卷数与晁公武所载不同,大概已断其为伪。清代学者周中孚《郑堂读书记》体例仿《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对《集异志》亦秉承四库观点,认为“今所载凡二百二十六事,较晁氏所计之数多至五六倍,而言犬怪者甚少。盖后人又采诸传记中所载战国以迄唐初怪异之书傅益为四卷,非宋人所见之旧帙矣”^{[1]1177}。今人李剑国亦是认为“此书是摘录汉代以来正史《五行志》及志怪杂书所载灾异怪变之事而成,洵为贗书”^{[1]1177}。结合诸家所说,疑其为伪书概有如下原因:

1) 此书晁公武最早著录时记为《集异记》,然现行版本为《集异志》,与旧名不合,疑是今人附会之作。

2) 现行《集异志》共计240条左右故事,较晁氏所说“共三十二事”多出了近八倍;其中言犬怪者约有14则,仅占全书百分之六,较晁氏所说全书“言犬怪者三分之一”相差甚远。

^② 《四库全书总目》卷一四四,中华书局,1965年,第1227页。按《提要》所引应是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言语,误为陈氏《直斋书录解题》。

3) 此书全部条目均是引自他书, 俱能找寻到出处, 多引自《汉书》《后汉书》《晋书》《宋书》《新唐书》五行志, 兼及《幽明录》《搜神记》等志怪小说, 完全没有原创性, 更似后人搜集之作。

2.2 新出墓志可证《集异志》之伪

上述诸条基本可以断定《集异志》为后人托名, 新出《陆勳墓志》所载有关志主生平, 更能进一步提供有关于此书为假的确凿证据。

其一, 此书署名“比部郎中陆勳”, 然据墓志陆氏未曾担任过此职。比部郎中魏晋南北朝时为尚书省比部曹长官, 唐武德三年(620年)设为刑部比部司长官, 此后屡有改易, 至肃宗至德二载(757年)复旧。墓志对陆勳所任之职记载甚详, 所任郎官共计有咸通六年至九年(865—868年)的礼部员外郎、咸通十二年(871年)的兵部员外郎、咸通末至乾符初的吏部郎中, 未曾见有刑部任职经历。笔者推测编造者本欲以兵部员外郎和吏部郎中相捏合来混淆视听, 或误将“兵部”写为“比部”, 恐是“兵”“比”二字易形误所致。

其二, 此书所载部分志怪故事发生在陆勳身后。《陆勳墓志》载陆氏卒于乾符二年(875年)十二月, 然书中所记之事竟有发生于乾符二年(875年)之后, 洵为怪谈。如上图所藏明钞本卷下所载晋少帝开运元年(944年)石器飘行事, 开运为后晋年号, 此时距陆氏逝世已近七十年之久, 陆氏焉能知其身后事。此外明钞本卷下还载有乾符二年(875年)建春门外羊坠当旱事, 此事提及暴雨, 当发生在此年夏, 此年十二月陆氏卒, 从时间上看似有可能成书于是年。然而墓志载陆氏乾符二年(875年)终于秘书少监, 此年陆氏大概率在秘书少监任上, 若书成于此年当属秘书少监陆勳为是。

其三, 此书故事均有出处, 有大量条目来自唐以后书籍。明钞本《集异志》共计241条, 笔者在整理过程中, 发现所有条目均可找到出处, 可以断定此书是摭拾各书编集而成。明钞本《集异志》卷上第六十四条载高宗尝患头风见金蝦蟆事, 其内容与《太平广记》所引《潇湘录》完全相同。基于之前对《集异志》是掇集他书的研判, 《潇湘录》引用《集异志》的可能基本可排除。《潇湘录》中有引张珽事(见《太平广记》卷四〇一), 李宗为认为此事影射黄巢起义^{[6]177}, 此书当不会早于僖宗中和、光启间(881—887年), 而陆氏早在之前的僖宗乾符间已卒, 断不可能引用此书。另外, 《集异志》故事有相

当一部分出自《新唐书》《旧唐书》《旧五代史》等唐以后所修史书, 亦是匪夷所思。如该书有19则故事出自《新唐书》五行志部分, 有1条出自《新唐书》或《旧唐书》杨慎矜本传中, 1条出自《旧五代史》五行志部分。《旧唐书》为后晋刘昫编、《新唐书》为宋初宋祁、欧阳修编, 《旧五代史》为宋初薛居正编, 各书均是僖宗以后书籍。陆勳卒于唐僖宗乾符二年(875年), 不应从乾符以后书籍中简择条目。

3 《集异志》成书时间推测

综上所述, 今传《集异志》实为后人编集而成, 宝颜堂四卷本应是最早集本, 上图明钞本盖为迎合书目所记二卷之数, 为显其真实性, 有意将四卷整合为二卷。李剑国先生在《唐五代志怪传奇叙录》中疑此书“为南宋元明间人伪造”^{[1]1178}, 时间范围似稍显宽泛。如据《集异志》诸条目所据书籍下限, 可将伪造时间进一步精确。如明钞本《集异志》引桓灵时黄河水清事:

汉桓帝延熹二年四月, 济阴、东郡、济北河水清。灵帝建宁四年三月河水清兼旬。郭璞曰: “大河之质, 黄浊数千里而不可澄清者也。”凡物反常为妖, 浊而忽清, 犹地而出堆阜, 山而沸泉涌, 非所当有变异之象也。故裴楷言“自古未有河清者”, 后世乃以为大庆, 君臣动色, 载于年号、著于邑名、形于歌咏、纪于史牒, 不亦异乎? 至若大海朝众流, 自非并岸风水激薄沙泥浑污之处, 则万里停(刻本作澄)滢, 未尝浊也。而佞人谄媚又有以海清为贺者, 不亦异之甚乎!^{[7]570}

此事见于《后汉书·五行三》延嘉八年(165年)和建宁四年(171年), 所载甚略:

延熹八年四月, 济北河水清。

灵帝建宁四年二月, 河水清。^{[8]2254}

《文献通考》卷七九七《物异考》亦据《后汉书》收录, 所载内容与上引《集异志》近乎完全相同。《后汉书》记载的建宁四年(171年)二月河水清事, 《集异志》误引为三月, 而《文献通考》亦是三月; 所引郭璞言语为元前史料所不载, 仅见于马氏《文献通考》二九七《物异考》, 记为“致堂胡氏曰”; 结尾的“万里停滢”, 《文献通考》“停”作“澄”, 似是更合文意, 而四卷本正是作“澄”。除此以外, 此条记载与马氏所载完全相同。

再如, 桓帝末京都童谣:

汉桓帝之末, 京都童谣曰: “茅田一顷中有井,

四方纤纤不可整。嚼复嚼,今年尚可后年饶(音谗)。”按《易》曰:“拔茅茹以其汇,征吉。”茅喻群贤也。井者,法也。时中常侍管霸等专作威福,禁锢党人。^{[7]573}

最后“时中常侍”一句在《后汉书·五行志一》中作:

于时中常侍管霸、苏康憎疾海内英哲,与长乐少府刘器、太常许咏、尚书柳分、寻穆、史佟、司隶唐珍等,代作唇齿。河内宰川诣阙上书:“汝、颍、南阳,上采虚誉,专作威福;甘陵有南北二部,三辅尤甚。”由是传考黄门北寺,始见废阁。^{[8]2234}

《集异志》精简后内容与《文献通考》所载相同。其他如汉顺帝时童谣《直如弦》、汉桓帝时童谣《小麦青青》等均较《后汉书》明显有缩减,而与《文献通考》所载基本全同。《集异志》所引其他故事虽在《汉书》《宋书》《新唐书》等虽有征引,但在字句上常有不同之处,而异处却与《文献通考》所载相吻合。此外,《集异志》在同一类条目,如树妖、童谣、水灾、水异的次第安排上也接近于《文献通考》。如明钞二卷本卷上第 87 条至 97 条言水异,条目如下:

- 87 鲁襄公二十三年穀、洛水斗
- 88 秦武、昭王时渭水赤三日
- 89 桓灵时黄河水清
- 90 晋武帝太康五池水赤雪
- 91 晋穆帝升平三年凉州城东池中有火
- 92 陈宣帝太建十四年水化为血
- 93 高祖武德七年江水化为血
- 94 武后时来俊臣家井水化血
- 95 神龙时长安水影
- 96 大历末深州束鹿县水影
- 97 咸通八年下邳雨汤杀鸟雀^{[7]573}

以上十一条,除第 87 条在《文献通考》卷二九七《物异考三水异》中未见记载,其他十条俱见同一卷,且在排列次序上亦是如此,不过《文献通考》记载条目更多,相同条目的记载内容更为丰富。另《集异志》第 98~107 条所记之事为水灾,俱见《文献通考》卷二九六《物异考二水灾》。其他如所记人妖、树妖、童谣等皆是此类情况。职是之故,《集异志》当是很大程度上参考了《文献通考》,甚至有可能即是从中摘取条目,而非直接从诸史籍中撷拾。《文献通考·物异考》所记条目取自《汉书》《后汉书》者均保留了刘向曰、天戒若曰、京房《易传》曰、《博

物记》曰等按语,《集异志》收入时将此类按语大都统统抹掉,并且在门类顺序上予以颠倒置换,如《文献通考》中本是先载“水灾”后记“水异”,而《集异志》是先言“水异”再言“水灾”。马氏《文献通考》成书于元大德十一年(1307年),元至治二年(1322年)首刊,《集异志》编集当不会早于 1322 年。今存《集异志》以万历年沈氏尚白斋刻本为早,此本载于《宝颜堂秘笈》续编,如结合明人学风^③及《宝颜堂秘笈》多伪书的情况,我们有理由怀疑《集异志》成书应即是明末万历年间《宝颜堂秘笈》刻行之时。

《宝颜堂秘笈》为明代大型丛书,共有六集,历来书目均载编者为陈继儒,且六集之中均有陈继儒名,或为撰者,或为校者。然检视各集序,可轻而易举发现陈继儒不过托名耳,真正编者为沈德先、沈孚先兄弟。据《续集》所载沈德先序:

余既铸汇秘笈,犹然不疔鬻癖。复从陈眉公麓中索得若干种,辄以艳啗亲好,人亦不靳出所藏来会,而家弟更从荆邸寄我数编,谓足厌惠生一幅矣。^[9]

由此可见,《宝颜堂秘笈续集》来源有三:一是陈继儒处,一是其弟所寄,一是热心人所藏。除《续集》外,《正集》《广集》《普集》《汇集》各集序中均可见沈氏兄弟实主其事的记载^[10]。陈继儒在《与戴悟轩》书信中亦言:“书坊所刻《秘笈》之类,皆伪以弟名冒之。念此曹病贫,贾不能救正,听其自行。”^{[11]2324}在《答费无学》中又曰:“《秘笈》非弟书,书贾贖托以行,中无二三真者。此曹贫,不忍督付丙丁。”^{[12]442}陈继儒明知《秘笈》乃假托其名,仍任其行,除所怜惜“此曹贫”外,应该也是从书商处得到了丰富收入。《秘笈》虽托陈氏之名,所收陈氏著述亦是有伪,如署名陈继儒《珍珠船》实是别人凑集而成。《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云:“盖明人好剽袭前人之书而割裂之,以掩其面目。万历以后,往往皆然,继儒其尤著者也。”^{[13]1127}郑振铎亦言:“眉公著述,余所得颇多,见者亦不少。惟大抵皆明季坊贾妄冒其名,或挖去作者姓氏,补印眉公名里,以资速售耳。”^{[14]300}身为总编纂的陈氏著作尚且如此处理,署名他人的作品亦是难以保真。比如同是收录在《秘笈》《续集》中的《宝颜堂订正画说》署名莫是龙,而实际是抄自《吴越所见录》所载董其昌《论画》卷真迹。《集异志》应也是书商请人编集而成,而编者为了速成,大量取材于《文献通考·物异考》。考《续集》刊刻年代在万历三十四年(1606年)^[15],托名唐人陆勳

③ 《四库全书总目》对明人学风颇为鄙薄,小说家类提要评祝允明《前闻记》云:“明人欲夸著述之富,每以所著一书,分为数种,往往似此,不足诘也。”参见《总目》第 1219 页,中华书局,1965 年。

的《集异志》应成书于万历四十三年或稍前。

《集异志》虽属伪书,但《秘笈》丛书在形成过程中有完整的编校体系,此书虽是汇集自马端临《文献通考》、史书五行志及志怪小说,然各卷均经校对,在字句上不乏校勘精良者。但综合考之,此书缺乏严密体系,部分条目有当分不分之弊,个别条目存在重出、错简、误入等情况,是一部在书籍产业化中快速催生出的商业读本。

参考文献

- [1] 李剑国. 唐五代志怪传奇叙录[M]. 天津:南开大学出版社,1993.
- [2] 杨作龙. 洛阳新出土墓志释录[M]. 北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4.
- [3] 郁贤皓. 唐刺史考全编[M]. 合肥:安徽大学出版社,2000.
- [4] 刘昉,等. 旧唐书[M]. 北京:中华书局,2000.
- [5] 晁公武. 郡斋读书志校证[M]. 孙猛,校证.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
- [6] 李宗为. 唐人传奇[M]. 北京:中华书局,2003.
- [7] 陆勳. 集异志[C]//《四库全书存目丛书》编纂委员会. 四库丛部存书(子部245). 济南:齐鲁书社,1997.
- [8] 范晔,等. 后汉书[M]. 北京:中华书局,2000.
- [9] 沈德先. 续秘笈叙[C]//陈继儒,辑. 宝颜堂秘笈(续集第一). 万历绣水沈氏刻本.
- [10] 张金林. 《宝颜堂秘笈》编校研究[D]. 厦门:厦门大学,2017.
- [11] 陈继儒. 陈眉公先生全集[C]//中国国家图书馆,主编. 原国立北平图书馆甲库善本丛书(第901册). 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4.
- [12] 陈继儒. 白石樵真稿[C]//四库禁毁书丛刊编纂委员会. 四库禁毁书丛刊(集部第66册). 北京:北京出版社,1997.
- [13] 纪昀,等. 四库全书总目[M]. 北京:中华书局,1965.
- [14] 郑振铎. 西谛诗话[M]. 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出版社,1983.
- [15] 薛雅文. 《宝颜堂秘笈》及台北“国家”图书馆收藏版本考略[J]. 中国文哲研究通讯,2006,16(3):112.